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7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皇庭 V 酒店召开，应到董事 11 人，实到董事 11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曾嵘女士（附简历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故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变更为曾嵘女士，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二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周成斌先生（附简历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三、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，为不影响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部分成员进行了相应调整，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：

- 1、战略委员会成员：曾嵘（召集人）、赵泽辉、刘民；
- 2、提名委员会成员：赵泽辉（召集人）、刘伟英、李德友；
- 3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：刘民（召集人）、刘伟英、代礼平；
- 4、审计委员会成员为：徐守浩（召集人）、刘伟英、姚惠良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四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林松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、聘任单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聘任詹文青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上述高管人员（附简历）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五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金小刚先生（附简历）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7 日

附件：简历

附件：

简历

曾嵘：女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3 年 6 月出生，本科学历，EMBA 在读；中共党员，中级经济师。

曾嵘获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“先进工作者”、“优秀管理者”、“先进党员”、“十佳支行行长”、“广东省总工会 2009 年南粤女职工之友”、“全国建筑装饰行业信息化建设先进个人”、“深圳市优秀党员”等荣誉。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益民支行行长、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、董事、副总经理，深圳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，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长。

曾嵘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周成斌：男，1971 年 6 月 16 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。

1992 年 7 月-2010 年 9 月在中铁八局一公司历任技术员、工程师，项目部副经理、项目部经理、公司副总经理；2010 年 10 月-2014 年 10 月在中铁八局三公司任高级工程师，总经理；2014 年 11 月至今在中铁八局集团公司总部任高级工程师，物资机械部部长。现任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董事长。

周成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林松：男，1963 年 2 月出生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中央党校在职研究生学历，三级高级法官。

1979 年参加工作，先后担任福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，闽侯县人民法院党组成员、副院长，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一庭副庭长，永泰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

院长，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，第十三届福州市人大常委会专职常委，福州市司法局副局长、首届全国青运会福州市执委会办公室副主任法律总顾问，现任福州市法律援助协会会长，现任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。

林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单军：男，汉族，1963 年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。

1985年到 2001年，在贵州省贵阳市第四人民医院工作；自2001年进入本公司起，历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、主任、行政办公室副主任、主任、证券事务代表、监事会职工监事、董事、董事会秘书等职。

单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，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，其本人于2017年6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，截至目前，该调查事项尚无结论，其本人在公司任职多年，熟悉公司情况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不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。除本事项外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詹文青：男，中国国籍，汉族，1972年12月出生，本科学历。

中共党员，中级经济师。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市分行龙湖支行营业部经理、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结算部负责人、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结算部部长、中国全通（控股）有限公司高级投资总监等职，现任深圳美丽生态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詹文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

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金小刚：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9 年 4 月出生，大学本科，EMBA 在读；中级会计师职称，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。金小刚先生具有证券、基金从业资格，并已取深交所的董事会秘书证书。

曾先后在大型外资企业、国有企业从事财务会计工作、国内大型会计事务所从事审计、上市公司从事审计战略以及投资管理工作。曾任达新创意装饰制品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深圳分所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深圳分所任职项目经理、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审计、人力资源、战略研究中心负责人，深圳世纪量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，现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。

金小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